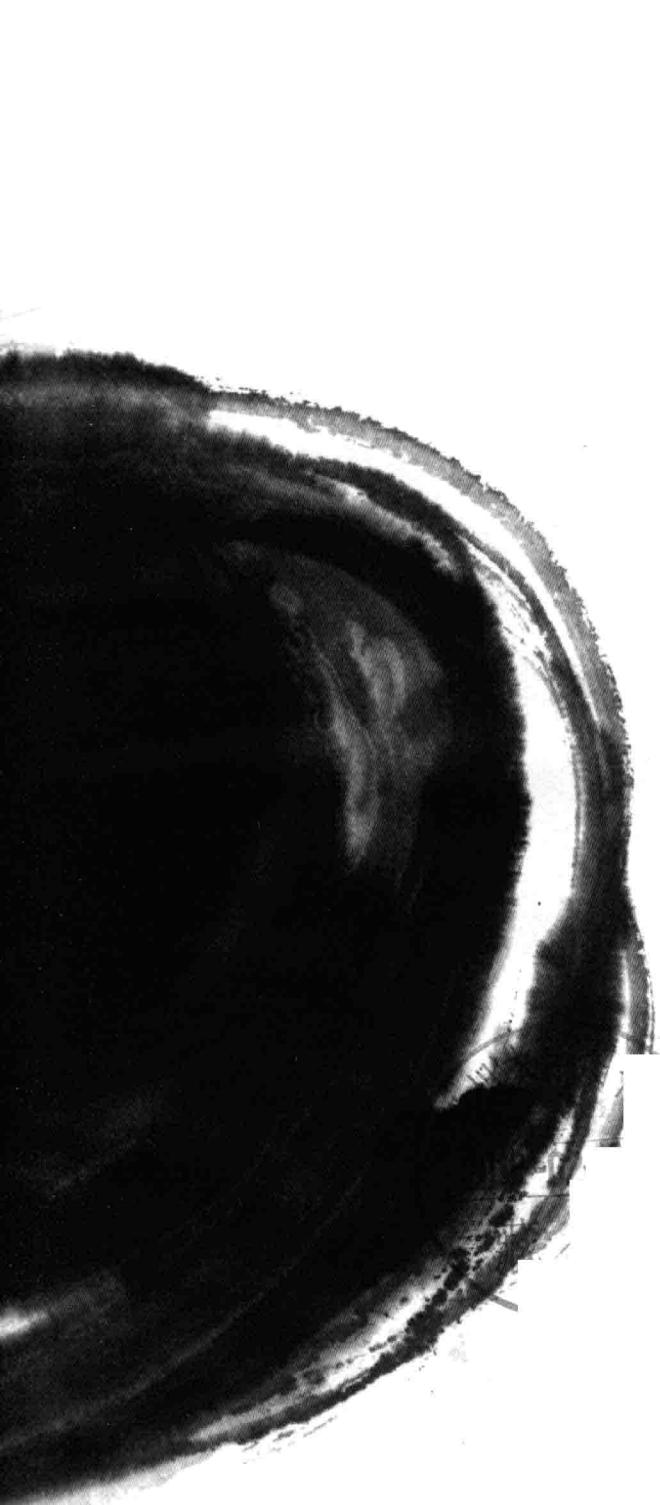


简繁——著  
当大师都是普通人的时候  
……

# 沧海之后



# 沧海之后

简繁  
——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沧海之后/简繁著.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4

ISBN 978-7-02-010593-9

I. ①沧… II. ①简… III. ①传记文学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210019 号

责任编辑 付如初

装帧设计 刘 静

责任校对 刘晓强

责任印制 王景林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

邮政编码 100705
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字 数 542 千字

开 本 71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

印 张 31.25 插页 5

印 数 10001—15000

版 次 2015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

印 次 2015 年 2 月第 2 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0593-9

定 价 52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65233595

宠辱不惊看庭前花开花落  
去留无意望天上云卷云舒

刘海粟



陈鹤

# 自序

这本书,从想,到写完,历时十三年。

2000年11月《沧海》三部曲出版,随即招惹了麻烦。我在修订《沧海》的过程中,萌生想法,以丁绍光为主线,以《倒过来的凡·高》为书名,实录海外中国画家挣扎、奋斗的真实境况。《沧海》的责任编辑赵水金老师通知我,出版社希望我暂时放下《沧海》的修订,先把新书写出来。因故,我未能即刻进入新书的写作。但自那时起,我就开始了思考和准备。

这本书,我写得很辛苦。不仅时间拖得长,主要是对往昔的回忆,让我痛苦。因为痛苦,我写不下去。老师刘海粟的世纪沧桑,知交丁绍光的江湖弄潮,我自己的人生遭逢,繁复交错,盘桓在心中。不像《沧海》,虽历时八年,我基本一气呵成。在这本书里,我思考了很多:人,究竟是怎么回事?人生,究竟有没有意义?作为人的活法之一的艺术,究竟价值何在?

十三年来,东西消长,时代裂变。思考,逐渐明晰。书,终于写完。跟随内心的引领,我把开始构想的专题叙事,扩展成了“人”的交响。我假想,一个人,在他离开人世的那一刻,他最放不下的是什么?回顾人生,他会在乎什么,忽略什么?不管是上天堂还是下地狱,在他去往另外一个与“人”无关的世界途中,回望人世,会是怎样的心境?我试图“回顾”与“回望”,直书“人”的真实。

在痛苦的漫长思考和写作过程中,我确定了一件事:作为一个人,一个男性的人,一个在绘画之中感受和寄托了生命的人,我出身贫贱,先天即有致命的生理缺陷,依凭生命本能的不屈,一路风雨兼程,跋涉于无常的天地间,打掉牙和血吞,哭就哭了,笑就笑了,爱就爱了,恨就恨了,真实地活过了六十二个春夏秋冬。

一如《沧海》,我写的不是小说,本书所记述的每一个人,每一件事,乃至每一句话,都是真实的。我知道,这种真实,是我自己认定的真实,其他

的当事人,可能会有不同的认知。但是作为一个写作者,虽然自知局限,我也只能遵从自己的真实。为了客观、无碍地记述真实,我隐去了大部分当事人的真名。

我在洛杉矶侨居二十四年,丁绍光是唯一与我交往至今的圈内人、合作者和玩伴。他知道并关注我的写作。他与我,自《倒过来的凡·高》动议始,十三年来做了数百小时的交流录音。丁绍光明了我的状态和原则,清楚自己将会“裸体”呈现,他一直试图影响我的写作倾向,要求我使用他的真名。我告诉他,所有的影响都是没有意义的。在我看来,丁绍光的真名与我和其他许多当事人的真名一样,只是暂且活着的人的临时代号,肉身消亡即烟尘飘逝,没有什么实在的价值。但是我认同他的观点:“丁绍光”在特定时空所产生的影响和代表的意义,已超出一个人真实姓名的范畴,成了象征性的符号。而“简繁”与“丁绍光”的关系,也已超出个人恩怨的尘世表象,成为“人”与“人”的大我例证。

书稿完成,我与丁绍光做了几次深谈。抽象地谈道理,丁绍光诚恳、超然,境界非常。具体到实际,作为名利场中人,丁绍光却不由自主地表现出他的顾虑和不得已。我理解他。一生为人,得失有定,但人往往会被欲望迷惑,不知所处何处,所为何为。欲望是人类发展的动力,但很多时候却是个体生命的魔咒。

本书以我自己的人生为主线,有我和丁绍光以及海外中国美术界诸多世俗概念上的“隐秘”披露。我无意于“隐秘”披露。我希望通过我和丁绍光以及其他当事人的真实人生经历,客观展现中国美术家随时代大潮悲欢沉浮的命运,探究人之所以为“人”的价值和“真善美”的真义。

书稿交付出版社,讨论书名。我们想了《故乡他乡》《黑白》《我将此生付毁誉》《生命之书》等等,最终确定为《沧海之后》。不同的书名,反映的是不同的思路。写完《沧海》,我又经历了很多,对老师刘海粟的人格和艺术,认识得更为全面、宏观。沧海之后,日出东方。循着海老对“人”的价值的悲壮追求前行,仰望海老生命理想的苍茫峻峰,我看到,中国美术家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和应该有的作为。

2014年春夏之交于美国洛杉矶

# 目 录

1	/	第 1 章	家
34	/	第 2 章	墓地
84	/	第 3 章	一路行走
131	/	第 4 章	十里桃花
161	/	第 5 章	沧海扬波
187	/	第 6 章	北京城
222	/	第 7 章	兰花花
262	/	第 8 章	台湾女人
299	/	第 9 章	中国画廊
325	/	第 10 章	及时雨
364	/	第 11 章	倒过来的凡·高
395	/	第 12 章	欢乐颂
434	/	第 13 章	父亲
460	/	第 14 章	回故乡

# 第1章 家

—

2009年，离国庆还有半个多月，丁绍光就早早地从美国回来，去了北京。

他作为海外华人艺术家的代表，受邀参加建国六十周年庆典观礼。中央电视台要为他制作一个上下集的传记专题片。丁绍光1939年出生，今年他整整七十岁。据他说，日本为他举办了隆重的贺寿巡回画展，日本天皇颁发贺状，盛况空前。

我于9月30日才回国。依照合同，我要去北京，和丁绍光一起与我们二人的专属经纪公司述约。我不准备急着去，想在家乡走走看看，思考要不要与丁绍光翻脸？现在我在美国，唯一的圈内朋友就是丁绍光。自闭关写作《沧海》，我基本不与外面联系了。

好友冯焱，专程到上海来接我。冯焱是高铁老总，曾主持过“大京九”工程，2000年《沧海》三部曲出版之前，为免信息泄露，给出版造成困扰，我在他的工地隐居了近三个月。然后他陪我去北京，一起迎接《沧海》的诞生。

一见面，冯焱就关心地问我：“你真的准备与丁绍光翻脸？”

我和冯焱聊到深夜。2007年，我回家乡举办画展，丁绍光从洛杉矶过来捧场，冯焱与他有过接触。冯焱对我说：“你与丁绍光处不好，就与任何人都处不好了。”

我说：“我的毛病我知道。别人容不了我，我也容不了别人。以前想改改不了，现在已经不想改了。怎么活不是一辈子？冥冥之中，一切早有安排。”

冯焱劝我说：“别人伤害了你，你应该包容、宽恕，站在对方的立场去

思考。”

我说：“很多影视剧中的好人都是这样的。但是我做不到也不愿意做。就像一个性感漂亮的女孩被强奸了，她不仅要包容、宽恕强奸她的人，还要站在对方的立场去思考：如果不是因为我性感漂亮，如果不是因为他实在太想干性感漂亮的女孩而不能自己，有谁愿意犯罪呢？对方的行为不过是生理正常的男人对性感漂亮女孩的本能反应，无可厚非。人若真是这样，伟大了，高尚了，但那还是人吗？”

冯焱说：“水至清无鱼，人至察无友。你若能装作什么都没发生，与丁绍光继续做朋友，对你只有好处。起码，你与丁绍光被共同代理这一层关系，客观上已经给你加分。”

第二天早晨从浦东出发。一个多小时，才出了上海市区。就繁华言，上海胜过洛杉矶。驱车西行。下午，进入安徽，车渐稀疏。高速公路指示牌上的地名，我都熟悉了。“五河”，当年很多同学都下放在这里。“凤阳”，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的故里，老师刘海粟和我共同的祖籍。“小岗村”，这里曾是包产到户复辟资本主义的典型，也是万里做安徽省委书记时，执行邓小平的决策，第一个分田到户的中国农村改革实验地。

“蚌埠”到了，这是我出生和成长的地方。车从淮河北堤驶上跨河大桥。车窗外，大河浩渺，岸柳凄迷，河中行船来往。我侨居美国十九年，想念家乡，就会想到这个景象。

过了大桥左转，贴着河堤东行，不远即是“河滨新村”。这里原是蚌埠数一数二的国营大厂空气压缩机厂，大哥是这里的工人，改制之后破产，被开发成了住宅小区。我住在这里。

以前回国，我都住在家里。所谓的家，就是父母。母亲于1968年去世了。父亲健在，已九十岁高龄，妹妹一家与他同住。家与亲情，抽象时，令人魂牵梦绕，具体了，便让人失望生厌。几十年不同的人生经历，纵然是家人，已无共同语言。住在一起，慰藉不多，却有诸多不便。最近几年我每年回来，这种感觉越加强烈，于是就在河滨新村给自己另外安置了住处。

这是两室一厅的小套房，五十多平方米。朝南的房间大些，做了画室。朝北的房间比双人床略大，离地三十厘米用实木打造成“榻榻米”，定制了床垫，进屋就睡觉，做了名副其实的卧室。客厅、厨房和卫浴间都不大，但一应俱全。我喜欢它紧靠淮河，随时可去堤坝、河边，追怀年少往事。

冯焱把我送到住处，就赶回工地了，他很忙。大姐和妹妹等在这里，已经烧好开水泡了茶。我家六个兄弟姐妹，我是老五，老大老二是哥哥，老三

老四是姐姐，妹妹是老六。大哥长我十岁，已于七年前去世。二哥因“文革”时揭发父亲和大哥，全家与他脱离了关系。大姐与我下放在一起，又先后招工去了淮北，在六个兄弟姐妹中，最为亲近。她专程从淮北过来。我在大姐的笑脸上看到新增的苍老。五年前，还有人把大姐当作我的妹妹。那时，我刚经历了连续两场足可致命的灾难，对亲情和家人的观念发生了根本改变。

休息。喝茶。妹妹向我控诉父亲。我每次回来，她都会向我控诉父亲。大姐在一边敲边鼓。妹妹声泪俱下，咬牙切齿，说：“这些年，我过的都不是人的日子！”

然后，我们一起回家。父亲现在住的房子，是1993年我第一次回国时帮他买的。临街六层楼的第五层，三室两厅。朝南一间父亲住，阳台上种了些花草。朝北两间，妹妹夫妇和他们的儿子住。客厅在中间，东向，通壁大窗。客厅的正墙，挂了两幅大照片。一幅是1991年，美国时任副总统奎尔受总统老布什的委托，去洛杉矶公干时请我吃饭，加州州长威尔逊夫妇作陪，我们四人的正式合影。另一幅是我第一次回国，作为唯一还在父亲身边的儿子，和三个姐妹与父亲合拍的残缺全家福。北墙是我的画作，六尺整张水墨黄山《万古此山此风云》。南墙则挂满市领导以及政协、统战、外事、侨联、文联等部门领导，来看望父亲的照片。

父亲窝坐在客厅正中的沙发上，老态龙钟，见到我，清理喉咙，想跟我招呼。看到父亲衰老的容态，我心涌悲伤，但随即被厌恶覆盖。我目光扫过父亲，看去一边。

客厅有几束鲜花。我问妹妹：“这些花是怎么回事？”

妹妹指着最大的一束，告诉我：“外办刘主任听说你要回来，昨天亲自送来的。另外是统战部和海外联谊会送的。”

我问：“刘主任怎么会知道我回来？”

妹妹说：“外办、统战部、侨联，经常打电话来问候俺爷，关心你在美国的情况。”我们依老家的习俗，称父亲叫“俺爷”。

妹妹去了厨房。我和大姐陪父亲坐在客厅。父亲首先开口，对我说：“你回来啦。”

我用鼻子哼了一声，把头扭开。

父亲又问：“你好吗？”

我没理他。

父亲没话找话说：“你这次回来，要做的事情都安排好了吗？”

我挖苦父亲说：“这跟你有关系吗？你能给我什么帮助吗？”

父亲欠身，想说，没说，又窝回沙发。

大家盯着电视机，谁都不说话。我想起冯焱的一句话，问父亲：“冯总春节专程从外地来给你拜年，人家那样一级干部，那么忙，又是我的好朋友，就坐了那么一小会儿，你怎么会让人家感受到你的脾气不好？”

父亲瞪眼绷脸，问我：“怎么回事？”

我说：“冯总去上海接我，闲聊，说你的父亲脾气很大。”

父亲动气说：“我脾气再大，敢对他怎么样？”父亲凛然站起。他有心脏病和肺气肿，起得猛了，气跟不上，伸长了脖子吃力地呼吸，缓慢走去他的房间，边走边嘀咕，“我脾气……大，怎么啦？我又没……怎么样……谁！”

妹妹从厨房跑出来，把父亲的话复述一遍给我听：“俺爷说，我脾气大怎么啦？我又没怎么样谁！”

父亲的态度让我恼火，我对着父亲的后背说：“你没怎么样谁？你能怎么样谁！你这一辈子什么也不是。一个小小的户籍员，叫你蹲倒你就不能站起来。居委会主任都可以要你的命！”

大姐劝我喝茶。我用眼角斜瞟茶杯，端过来，捧在手里，没喝，又放回去。心想，作为我的家人，你们一个一个就知道拿我炫耀，我需要帮助和安慰的时候，你们在干什么？现在丁绍光在抢我的路，我刚有点局面，就要被他釜底抽薪了，我今后会怎样，你们有没有想过？

大姐接着我的话说：“俺家原来住的那个五岔路，居委会主任实在太可恶！专门欺负俺家！我记得最深，她骂俺爷，你就是粪坑里的一块石头，又臭又硬！我懒得碰你！”

大姐说的，我也记忆深刻。这会儿我想，居委会主任算个什么官啊，她为什么专挑你欺负？

为了舒缓气氛，大姐关问我的女儿。我理解大姐的用意，想配合她，但她的话题却又勾起我的不悦。我有一搭没一搭地敷衍她。大姐察觉了，没再问。我们各自盯着电视。

妹妹在餐厅招呼：“吃饭了！”我和大姐起身去餐厅，如释重负。父亲自己慢慢地走来餐厅，在我身边坐下。我扫了一眼桌子上的菜，心说，嗯，起码是现做的。来家的路上我就在想，我倒要看看今天吃什么？前几次，我到家吃的第一顿饭，就是他们前一顿吃剩的。

妹妹问我：“要不要喝酒？”

我听了反感。心想，什么叫要不要喝啊？家里这么多酒，整箱的茅台、五粮液，还不都是我的朋友送给我的？

不等我回答，大姐说：“你哥难得回来，喝点吧。”

酒拿来，倒上，我谁都不招呼，自己喝起来。

妹妹对我说：“俺爷脸上长了个东西，担心是恶性的，去中心医院看了几次，折腾得不轻。”

我不看父亲，撩起眼皮看妹妹，在鼻子里哼了一声。其实一进家，我就看到父亲右颊靠近太阳穴贴了一大块棉纱布。我没问，不想问。心说，一个九十岁的老人，生什么病不是正常的？我知道，百善孝为先，对于一个一生吃苦而今已是风烛残年的老人，应该比常人更多关心。但是，当我看到父亲期待问安的神情时，不由得恼怒。心想，是的，你是应该得到关心，但是，你这一辈子是怎么对待你的孩子的？

我默默地喝着吃着，不说话也不接话。然后，说旅途劳累需要早点休息，顾不上大家都还在吃，就开门走了。家门关上的一刹那，我心中既轻松又悲凉。

清晨，河里的行船把我唤醒。今天是国庆节，我先在住处看完天安门广场庆典电视直播，然后回家。母亲早逝，父亲一个人拉扯我们不容易，难得回来碰到节日，无论如何应该陪他。但我特别交代家里，在我回来的这段时间，请二姐回避，如果她来，我会起身就走。

父亲特别穿上了十六年前我从美国给他买的红底黑格的摩登衬衫，他平时舍不得穿。

大姐问我：“你看俺爷像不像华侨？”

妹妹说：“俺爷穿这件衬衫上街，人家看了都说，这老头一定是哪个名牌大学的教授，要不然就是归国华侨。”

父亲看着我，开心地笑。

我心里也笑了，但嘴上却对大姐和妹妹说：“华侨，教授，你们把他宠得不知道自己是谁了，你们自食恶果。”

父亲不笑了，想生气，强忍着，神情落寞。许久，对我说：“你回来，其实我很矛盾。想你回来，但是你这个态度，我也不愿意见你……”

我打断父亲说：“你如果不是我的父亲，你觉得我会愿意见你吗？”

父亲憋了好一会儿，忍不住又说：“我不明白。我死不瞑目。”

我回父亲说：“瞑目，要死；不瞑目，也要死。没有谁能万寿无疆。”

父亲不说话了。我心说，你不明白？你最大的问题就是你永远都不知道反省！

午饭，父亲没怎么吃，就去房间睡觉了。我于心不忍，但怎么也开不了口劝他多吃一点。饭后，我没回住处，与大姐和妹妹在客厅喝茶。大姐的儿

子考公务员进了省政府。妹妹的儿子大学毕业已四年，今年终于考上了研究生。但我没有主动谈这个能让她们即刻开心的话题。最近几次回国，我已不再问她们孩子的事。她们自己说，我也只是听。我告诉自己，她们的孩子她们操心，我自顾不暇。

大姐了解我的状态，没说她的儿子。妹妹说了，未曾开口先流泪，一副悲伤欲绝的样子，又是那句话：“我过的都不是人的日子！”

毕竟是妹妹，我关心问她：“出了什么事？”

妹妹擦拭满脸的泪水，泣不成声。大姐帮她说：“王子那孩子太让人操心。”

妹妹的儿子叫王子，名字是我起的，看他小时候聪明乖巧，以为他会有出息。结果自上初中就迷恋电玩，好不容易考上大学，差点毕不了业。毕业后找不到工作，就接着考研，连考三年未中。

我说：“他今年不是考取了吗？”

妹妹哭着说：“你都不知道，今年是我硬逼他考的。本来，他说什么也不愿意考了。我说，你不考，我死给你看！”

我问：“为什么？”

妹妹说：“他说，妈，考得再好也没用。”

我问：“为什么？”

妹妹说：“他不是有那个病嘛。他说，前几次都是到了最后录取的时候，一看体检，就刷掉了。”

妹妹的儿子是乙肝带原者。我说：“中国人起码有十分之一是乙肝或病原携带者，这不是你儿子一个人的问题，是社会问题，国家不可能让这么多人不能读书不能就业。你不要听你儿子胡说，根本是他没考好。你自己也不要一点问题夸张得像天要塌了似的。你儿子如果像我这样，先天致命缺陷，你们还能活吗？”

大姐知道我要说什么，赶忙递过茶杯，婉转阻止我说：“别说了，喝口水。”

我接过茶杯，喝了几口，把茶杯放回茶几，接着说：“我是画画的，结果我……”

大姐和妹妹都下意识地紧张张望，一起阻止我说：“别说了，别说了！隔墙有耳，让别人听到了！”

我生理上的缺陷极少有人知道，在家里，对下一代的孩子也是秘密。妹妹不哭了，以希望我谅解的口气说：“现在的孩子怎么能跟你比，依赖性都太强。”

沉默了一会儿。大姐说：“你这次回来，要好好说说俺爷。这些年，他仗着有你这个儿子，飞扬跋扈，越来越变态。一点小事就发脾气，动不动就闹，从这一点上说，妹妹这几年过的真的不是人的日子。妹妹说，不等俺爷死，她一家可能先被俺爷给折磨死了。”

妹妹又哭起来，对我说：“他总觉得，我们跟他住，沾了他的光。”

我问：“什么光？”

大姐帮妹妹说：“你看，妹妹住在这里，不用交房租，她自己的住房就可以出租了。市里一些单位逢年过节来看俺爷，送些东西，妹妹一家跟着吃用……”

我打断说：“这是老问题了，我不是说过很多次了吗？”

大姐说：“你每次说了，他收敛几天。你一走，他又是老样子。”

我反感父亲，生他的气，一个深层的原因是担心他。一个八九十岁的老人是离不开别人照顾的，如果妹妹搬走了，父亲的生活马上就会有问题。我上次回来听说父亲闹，为了警示他，故意鼓动妹妹搬回自己的房子去住。我说妹妹：“你就这么没出息？为了挣点房租甘愿受欺负？你搬回去住，你的房租损失我补给你。”父亲见我叫妹妹搬走，急了，恳请我劝妹妹留下来。而我在妹妹面前尤其不给父亲面子，除了震慑父亲，也是为了安慰妹妹，她的委屈我知道。

有人敲门，敲得很小心。大姐和妹妹屏气静听，怕是二姐。门外喊：“家里有人吗？大表叔，是我们。”妹妹说：“是表兄和表嫂！”我和大姐也听出来了，立即去开门。

表兄父亲的母亲和我父亲的父亲是亲姐弟，我和大姐当年就下放在表兄和表嫂工作的曹老集镇，当时叫公社。表兄是教委主任，表嫂是妇女主任，曾给过我们很多照顾。俗话说，一辈亲，二辈表，三辈就不算鸟了。我们与表兄是第三辈，因下放这层关系，彼此都觉得亲近，用表兄的话说，我们三辈接着好。

我和表兄表嫂有几年没见了，不期而遇，彼此惊喜，大声地问候。父亲不知什么时候起床了，冷不防冲过来，对着我们怒吼：“你们这是怎么回事？喊什么？叫什么！”

表兄表嫂赶紧给老人家请安。我很生气。心想，人家大老远跑来看你，大包小包拎着礼物，你作为长辈，一句客气话不说，冲过来就吼，真是岂有此理！

吼完，父亲回房去了。我们招呼表兄表嫂坐下，请茶。听说妹妹的儿子

今年考取了研究生，9月刚去成都的学校报到，表兄马上掏出二百块钱塞给妹妹。我上前抓住表兄的手，坚决不让妹妹收他的钱。我本不喜欢这类世俗人情，况且妹妹的儿子已经上学走了，事情已算过去。推让拉扯间，父亲又冲到客厅，对着我们吼叫：“你们这是怎么回事！喊什么？叫什么！”

我实在生气，反吼父亲：“你喊什么？你叫什么！”

父亲勃然如神经病发作，嘴脸颤抖，双手攥拳，更大声地对着我吼叫：“是的，我不是人！我是狗！我喊！我叫！”然后，恨恨地去了厨房。

气氛被搅坏了。有好一阵子，大家都没说话。表嫂去上卫生间，出来后，抽水马桶的水一直在流。她很不安，喃喃解释：“我不会弄。”其实不是她不会弄，是父亲为了省水，故意把抽水马桶弄得不能正常冲。他们平时都是用洗东西或洗衣服存下的水冲。表嫂不知道，硬扭冲水把柄，结果把柄不能还原，水就一直流。

父亲从厨房气哼哼地来到客厅，就站在表嫂的面前，对着厨房大声吼叫妹夫：“水！”妹夫正在忙，出来慢了，父亲就更大声地吼叫：“水！”

表嫂无所适从，对我说：“对不起，我不会弄，浪费了这么多的水。”

我安慰她说：“不是你的问题。是冲水设施有问题。”

妹夫一路小跑去了卫生间。父亲紧守在卫生间的门口，一直到妹夫把水给止住。

## 二

国庆节后，我去了凤阳偏远小镇万福。这里比小岗村更荒僻、贫穷。三年困难时期，这里整村整村的人死绝。

我的一个家门侄子陪我去。说是侄子，原本并不认识。1982年初，我去万福收集研究生毕业创作素材。当时县城至万福每天仅一班汽车，下午发车，翌晨返回。我到万福时已是黄昏，结了冰的泥土小街冷冷清清。小镇没有旅社。我向汽车站小卖店打听可住之处。听说我姓简，营业员告诉我，信用社有一个小伙子姓简叫简永亮，你去找他想想办法。我别无选择，就去信用社找简永亮。简永亮还不到二十岁，竟是从我祖籍出来的，比我晚一辈，他把宿舍让给我，自己去与同事挤。二十七年前的万福镇信用社，只是几间破旧的空心砖房，门窗透气，没喝完的开水很快就结成了冰。

我在万福住了近一个月，直到春节前才离开。我走遍周围的村庄，画了一百多幅等大小的水墨人物写生。这些素材，让我完成了三幅毕业创作之一的《皖北农家图》。我的导师刘海粟之所以坚持留我做助手，我的毕业

创作打动了他，是重要的原因。在跟随海老之前，我写过《石鼓文》，之后遵照海老的指导钻研《散氏盘》和《毛公鼎》，我以钟鼎文字的圆浑拙朴，勾写皖北农村的人与物，形与神都自然契合。

在万福的那段日子，艰苦却充实。毛笔画着就结了冰，要含在嘴里化开了才能接着再画。走访农家，触目皆是贫穷，但画间攀谈，无论是垂暮老人或是年轻后生，一概都平和、知足。很多次，我画画误了饭时，有人给我送来放了青菜的杂粮面条，或是把我拉到家里一起吃饭。有一个男孩十来岁，袄裤褴褛，硬要与我分食他的红薯。

离开万福之后，我与简永亮没再联系过。自研究生毕业被海老留做助手，我的人生就像被绑架上了云霄飞车，失去了自我掌控。二十多年间，辛苦遭逢，老婆、兄长、学生、至交，都反目成仇。再与简永亮联系上，是最近的事。这次回国之前，一个网名“风雨交加”的博友在我的博客留言问我：“您是蚌埠的那个简繁吗？”我回复他是。他告诉我他是简永亮，并说起当年我去万福写生的事。

而今简永亮已是蚌埠一家银行的行长。我们吃了早饭出发，不到十点钟就到了万福。当年的万福已不见踪影，坑洼不平的泥泞土路成了宽广笔直的柏油大道。道路两边，整齐地排列着规划有序的楼房。原来的信用社如今升格为农业银行，那几间破旧的空心砖房，已被一座现代建筑取代。以前的万福像《散氏盘》和《毛公鼎》，线条是圆的拙的，现在则像宫廷界画，方正、直挺，一丝不苟。

匆匆赶来一个西装革履的农村汉子，五十多岁，浓眉大眼，脸庞线条坚硬得像木刻。简永亮称他赵总，他自谦：“老赵，老赵。”

简永亮向赵总介绍我，特别强调我与丁绍光的关系。

赵总笑哈哈地恭维我说：“简行长来之前，已经在电话里简单介绍了简大师。我上网查了一下，呵呵，简大师不得了！艺术大师刘海粟一生就带了你这么一个研究生。啊，不得了，不得了，简大师是真正的大师！”赵总对简永亮说，“简行长今后介绍简大师，不要再提什么丁绍光。简大师自己的名头已经足够，无须借用丁绍光。简大师和他的老师刘海粟大师都是我们凤阳人，在我们家乡人的眼里，简大师丝毫不比丁绍光逊色！”

赵总一口一个简大师。我阻止他说：“现在阿狗阿猫都说自己是大师，你叫我大师，是在骂人呐。”

赵总把在网上看到的一些虚头说了一遍，回我说：“你不是大师谁是大师？你是名副其实的大师！”我没再争辩。萍水相逢，随他去吧，反正现在世故是通行规则，我如果坚持，反倒显得矫情。